

汉语言文学(师范方向)专业(专升本)

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专业层次、专业所属学科门类

专业名称：汉语言文学（师范方向）

专业层次：本科（专科起点）

所属学科门类：文学中国语言文学类

二、入学要求

具有国民教育系列相同或相近专业高等专科学校（含专科）以上学历者。

三、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和人文素养，具备较扎实的汉语言文学专业知识和语言文字应用能力，文化视野开阔，创新能力较强，能胜任文化、宣传、教学、管理、文秘等工作的应用型高级人才。

四、培养规格

1. 修业年限：最低修业年限 2.5 年，学生学籍自注册入学起 8 年内有效。

2. 学习形式：开放教育。

3. 总学时学分：1314 学时，73 学分

4. 人才培养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

1) 知识要求

(1) 掌握马克思主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国近现代史等思想政治基本理论与知识。

(2) 掌握语言、文学的基本原理和理论。

(3) 掌握汉语言文学专业的专业知识以及哲学、历史、文化、传媒等相关人文学科的基础知识。

(4) 了解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学科前沿和发展前景。

2) 能力要求

(1) 具有一定的文学鉴赏评价能力与较强的表达交流能力。

(2) 具有文献检索、资料搜集能力以及一定的学科研究能力。

(3) 具有从事机关企事业单位各类语言文字相关工作的能力。师范方向的毕业生还应具备设计实施教育教学活动的实践能力。

(4) 具有一定的文化传承与文化创新能力。

(5) 具有顺应时代与工作变化,进一步提升完善自我的专业发展能力与职业创新能力。

3) 素质要求

(1) 具有较高的道德修养和思想境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民族认同感以及爱国主义精神。

(2) 具有爱岗敬业、勇于承担的职业态度,具有较强的团队协作意识和奉献精神以及较强的业务钻研精神和事业进取精神。

(3) 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和艺术修养。

五、课程体系说明

(一) 模块设置

本专业共设置 9 个模块,分别是:思想政治课、公共英语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通识课、专业拓展课、综合实践课、其他课程、补修课及规则外选课。

（二）课程设置

1. 思想政治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1 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9 学分。

统设必修课：形势与政策、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国近代史纲要。

2. 其他课程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1 学分。

统设必修课：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指南。

选修课：学位论文指南、计算机应用基础（本）。

3. 公共英语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6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6 学分。

选修课：人文英语 3、人文英语 4。

4. 专业基础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8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14 学分。

统设必修课：现代汉语专题、古代汉语专题、中国当代文学专题、中国现代文学专题。

选修课：言语交际、中国文化概观、西方文化概观。

5. 专业核心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25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22 学分。

统设必修课：古代诗歌散文专题、古代小说戏曲专题、外国文学专题、教育学、心理学。

选修课：比较初等教育、教学设计、课程与教学论、文论专题、中文学科论文写作、中学语文教学研究、汉语修辞学。

6. 通识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 2 学分，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0 学分。

选修课：国家开放大学设置统一的通识课程平台，所有专业适用此平台的课程。通识课设置及通识教育是国家开放大学人才培养的特色之一，是实施素质教育的具体措施，通识课模块课程不得免修免考；已取得国家开放大学毕业证书的学生，若再次注册学习国家开放大学相关专业，原修专业已注册过的通识课程，在新修专业中不得再次注册学习（在教务管理系统中此类课程将不能实现注册）和申请办理课程免修免考，此模块的最低毕业学分通过修读本模块的其他通识课程获得。

7. 专业拓展课

该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0 学分。

包括：秘书资格证书专题、实用法律基础、讲演与口才。

8. 综合实践课

综合实践包括社会实践和毕业论文（汉本），统设必修，共 8 学分，由湖南分部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制定的实践环节教学大纲组织实施。该环节不得免修。

9. 补修课及规则外选课

补修课是对于在注册试点本科（专科起点）专业学习中，部分不具备相同专业专科学历的学生的必修课程，由分部组织考试，并计入毕业总学分。本专业及各方向需要补修的课程是：汉语基础#、中国文学基础#、外国文学基础#，共 12 学分。

补充说明

（1）课程实践环节成绩计入课程学习成绩，没有完成课程实践环节的不能取得课程学分。

（2）相似课程不宜兼修，如兼修，只计其中一门课程的学分。

(3) 教学计划进程表中各课程开设学期是根据专业知识结构提供的课程先修、后续关系确定的，供学生选课时参考，国家开放大学据此提供各学期课程教学支持服务。

(三) 课程说明 (部分)

1. 思想政治课 (部分)

形势与政策

本课程 2 学分，共 36 学时，统设必修课，本、专科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开课不断线。

本课程是国家开放大学面向本专科各专业学生开设的一门通识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形势观和政策理论，科学地分析国内外形势，正确地理解党的现行政策，引导他们自觉地拥护党的基本路线，维护社会主义制度，学习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基本知识，增强实现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宏伟目标的信心和社会责任感。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党和国家重大的理论政策、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形势、国际形势与国际关系、各省经济社会发展形势与特点、安全教育等内容。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的标准要求，由总部征求各方意见后制定，各分部和学院按照总部要求组织开展。

2. 公共基础课 (略)

3. 公共英语课（略）

4. 专业基础课

（1）现代汉语专题

本课程4学分，72学时。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能够熟悉国家的语言文字政策，加深对现代汉语规范化的认识，拓宽专业知识面，培养研究兴趣，在初步具备观察和分析现代汉语的能力的基础上，加深对中华传统文化的认识，树立较强的民族自豪感和文化自信心。同时，提高汉语言的实际应用能力，增强自身的语言文字修养。

本课程的教学内容由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语言文字法》、语音、语汇、语法、文字、网络语言六个专题组成，与专科阶段的现代汉语课程和本科阶段的语言学概论课程具有非常密切的关系。

（2）古代汉语专题

本课程4学分，72学时。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一方面学生应掌握有关汉字学基本知识、汉字的基本特点，了解汉字形体演变的特点和一般规律，具备运用科学方法分析辨析汉字形体的能力，为今后学习汉字学以及从事汉语言文字的教学和研究奠定基础；另一方面，学生应了解中国传统文化的记录载体，认识到汉字的独特魅力，热爱并乐于学习、传播中国传统汉字文化，在此基础上，提高人文素养，增强民族自豪感和文化自信心。

本课程的教学内容包括汉字学学科体系、汉字性质、汉字起源于发展、汉字形体演变、汉字形音义、汉字书写、汉字文化等等。

（3）中国现代文学专题

本课程3学分，54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的课程目标是通过研读有代表性的现代作家作品以及重要文

学现象，进一步了解中国现代文学的重要成果，提高独立分析作家特色与文学现象的能力以及鉴赏文学作品的能力。并通过对文学作品的解读，弘扬爱国主义情怀，培养高尚的审美情操，建立正确的历史观、价值观和文化观，提升人文素养。

本课程以中国现代文学的发展为脉络，重点讲授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十位文学大师的重要作品及相关的文学现象，主要包括：五四小说、五四新诗、二三十年代的散文、现代话剧、三十年代小说的三大流派、三四十年的长篇小说、现代女作家的小说、通俗文学、三四十年的诗歌、解放区文学。

（4）中国当代文学专题

本课程 3 学分，54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的课程目标是，通过研读有代表性的当代作家作品以及重要文学现象，进一步了解中国当代文学的重要成果，提高独立分析作家特色与文学现象的能力以及鉴赏文学作品的能力。并通过对文学作品的解读，弘扬爱国主义情怀，培养高尚的审美情操，建立正确的历史观、价值观和文化观，提升人文素养。

本课程以中国当代文学的发展为脉络，重点讲授中国当代文学史上的著名作家、作品及相关的文学现象，主要包括：“十七年”农村题材小说、当代小说中的革命叙事、“样板戏”与当代的“戏剧实验”、“朦胧诗”与当代诗歌的探索、新时期乡土小说、女性写作、先锋小说、新写实小说、当代散文的多样化、新派武侠小说、台湾小说、台湾诗歌。

5. 专业核心课

（1）古代诗歌散文专题

本课程 5 学分，90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的课程目标是深入学习探讨自先秦至清代的诗歌与散文，把握诗歌散文各体式发展演进的基本脉络与基本规律，进一步提高古代诗文的鉴赏评价能力，并培养一定的学科研究能力，进而深化对传统文化与中华文明的理解，增强文化认同感和文化自信心，提高文化传承与创新能力，提升综合人文素养。

本课程在教学内容上以文体作为基本架构，重点介绍诗、词、散曲、古文、骈文、赋等文体的体制特征、发展演变以及各种文体中具有代表性的作家、作品。具体内容包括：诗骚、乐府、古诗、近体诗、小令、慢词、散曲、诸子散文、历史散文、唐宋古文、赋与骈文。

（2）古代小说戏曲专题

本课程 5 学分，90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的课程目标是深入学习探讨中国古代小说与戏曲，从而把握古代小说戏曲的发展演进的基本脉络和基本规律，进一步提高鉴赏评价古代小说戏曲作品能力，并培养一定的学科研究能力，进而深化对传统文化与中华文明的理解，增强文化认同感和文化自信心，提高文化传承与创新能力，提升综合人文素养。

本课程的教学内容主要包括：探讨古代小说戏曲的起源及其不同时期代表作品的内容、形式特点，从而概括出其间的演进规律。具体内容分为上、下两编。上编主要讲授小说的起源、唐前小说、唐宋文言小说、明清话本拟话本小说、明代历史演义小说、明代英雄传奇小说、明代神魔小说、清代文言小说、清代讽刺小说、清代世情小说等；下编主要讲授戏曲的起源、宋元南戏、关汉卿、《西厢记》、其他元代杂剧、汤显祖、《长生殿》《桃花扇》等。

（3）外国文学专题

本课程 4 学分，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能比较系统深入地了解 20 世纪欧美文学发展的总体特点，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文学各流派的特征，以及它们产生的历史、哲学和心理学背景。掌握 20 世纪欧美文学重要的作家作品；具备鉴赏、分析外国文学作品，以及客观认识、辩证分析外国文化能力。

本课程主要讲授 20 世纪欧美文学史和这一时期的重要作家作品。内容包括现实主义在 20 世纪的发展；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各流派产生的背景、流派的特征、作家作品；并按专节讲授现实主义、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重点作家作品。

（4）教育学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

教育学是教育科学体系中的一门基本学科，是公共事业管理教育管理专业专科学生和其他师范类专业本科学生必修的一门专业基础课，同时也是非师范类专业学生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必考课程。

通过本门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教育科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和基本观点，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观，领悟师德师风的意义，具有科学的方法论，形成应用教育理论解决教育实践问题的能力和方法，并为继续学习师范类专业其他课程奠定坚实的理论基础。

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绪论、教育与社会发展、教育与人的发展、教育目的、教育制度、课程、教学、德育、教师、学生和学校管理等。

（5）心理学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

本课程适应新时代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社会需求，在实现立德树人目

标的同时，帮助学生掌握心理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和运用的基本技能，学会运用心理学的原理和方法，分析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心理现象，提高学生运用心理学原理和技能进行自我调节的能力。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绪论，感觉与知觉，意识与注意，记忆，思维，语言，情绪，动机，能力，人格，社会认知与行为，心理健康。

6. 通识课

国学经典选读

本课程 2 学分，共 36 学时，选修课。

本课程是国家开放大学面向本专科各专业学生开设的一门通识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主要选择国学典籍中具有代表性的典籍篇章，按照儒家、道家、佛家、史学、文学等几个部分进行分类选读，这些篇目在民族的发展历史上都曾起过巨大的积极作用，对于培养培养学员了解传统文化，从传统中汲取力量，陶冶心性都具有指导作用。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礼制经典、儒家经典、道家经典、佛学经典、中华传统道德经典、史学经典、文学经典、戏曲经典、诗词格律。

地域文化（本）

本课程 2 学分，共 36 学时，选修课。

主要介绍本地传统文化——湖湘文化的发展状况、精神特质、优秀人物、民俗风情，对于培养培养学员了解传统文化，从传统中汲取力量，陶冶心性都具有指导作用。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湖湘文化的内涵、特点；二、湖湘文化的发展历程与现代创新；三、湖湘文化在学术、教育、文学、思想上的突出成就；四、湖湘文化的代表人物以及影响。

（三）课程考核方式

依循学科特色和培养目标要求，本专业考核评价由形成性考核与终结性考试共同组成。

必修课程的考核，由形成性考核与终结性考试共同组成。形成性考核一般采用网络考核的方式进行。终结性考试，由国开总部统一组织命题考试，无形成考核成绩者不得参加终结性考试。各门课程考试试卷均采用百分制。卷面成绩按课程考核说明规定的比例折算计入课程总成绩。总成绩满 60 分者视为达到课程考核及格标准，可取得相应学分。考试试题的类型应视课程的性质及特点具体确定，一般应不少于四种，如：论述、简答、名词解释、选择、填空等。命题人员应具有较高的本学科专业水平和丰富的教学经验，具有汉语言文学本科专业背景，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课程总结性考试时间均为 90 分钟。

省开课程的考核，由形成性考核与终结性考试共同组成。形成性考核一般采用网络考核的方式进行，终结性考核根据课程性质和要求，一般可以采取网络终考或纸质考试方式进行。

具体考核方式见每门课程的考核说明。

湖南分部按照考试工作的有关制度和文件组织考核评价。

六、毕业规则与学位规则

（一）毕业规则

本专业各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依次是：思想政治课 11 学分；其他课程 1 学分；公共英语课 6 学分；专业基础课 18 学分；专业核心课 25 学分；通识课 4 学分；专业拓展课 0 学分；综合实践 8 学分。

本专业最低毕业总学分为 73 学分。各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之和为

52 学分。

(二) 学位规则

国家开放大学学士学位申请条件：

- 1 必修课程平均成绩 75 分及以上。
- 2 学位论文成绩良好（或 80 分）及以上。
- 3 通过以下任意一种外语考试：

(1) 国家开放大学非英语类专业学士学位英语考试。

(2) 国家开放大学组织的北京地区成人本科学士学位英语考试。

(3) 国家开放大学组织的合作高校相应专业学士学位英语考试（适用于对应专业）。

(4)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425 分及以上）。

(5) 全国英语等级考试三级（PETS-3）及以上笔试（不含口试）。

以上条件均为现行要求，具体执行以学生申请学位当学期出台的要求为准。

七、教学计划进程表（附后）

八、支持服务能力

服务于专业培养目标，配备素质过硬、结构合理的专业教学队伍、教学管理与学习支持队伍，提供优质教学资源与必需的实习实训场地及设施设备。

（一）师资队伍

湖南分部本专业配备有专门的专业责任教师，教师专业背景是汉语言文学专业。负责湖南分部的汉语言文学本科专业（专起本）、汉语言文学本科（师范方向）专业教学及教学管理工作。每门汉语言文学本科专业课程均配备课程责任教师和课程辅导教师。教师应符合下列条件，并履行相应的职责：

1. 专业责任教师

具有汉语言文学相应专业本科以上学历专业背景或教学经验，并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从事本专业教学及教学管理、开展网上教学工作的能力；熟悉开放教育教学特点。负责修订专业教学文件，制订学期和年度专业教学工作计划；课程教师管理与服务，专业教学支持服务，专业教学工作总结、教学检查上交材料、专业教学档案建设及其他专业管理工作。

2. 课程责任教师

具有汉语言文学相应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并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具有从事本专业课程教学及教学管理、开展网上教学工作的能力；熟悉开放教育教学特点。负责修订课程教学大纲、教学实施方案、考核方案等文件；补充、更新课程文本资源与题库；实时开展面向系统的教学支持服务；实时监控网上教学行为，督促分校组织学生完成网上形考、教师批阅形考作业；编写课程期末复习意见、试卷分析，建立课程档案等。

3. 课程辅导教师

具有汉语言文学相应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具有开展网上教学工作的能力；熟悉开放教育教学特点。负责提供课程教学支持服务，反馈网络课程运行中的相关问题，实时监控学生网上学习情况，督促组织学生完

成网上学习任务和形考并评阅，回复课程论坛学生发帖等；更新课程期末复习资料；建立课程档案等。

基于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的需要，湖南分部汉语言文学本科专业责任教师组织全省中文专业教师以实施团队和一级统筹团队的方式，组建课程团队教师群，积极开展学习支持服务。

（二）学习资源

本专业主要专业基础课程（现代汉语专题、中国当代文学专题、中国现代文学专题）、专业必修课（古代诗歌散文专题、古代小说戏曲专题、外国文学专题）均已建成网络核心课，配套知名专家主编的文字教材和主讲的音像教材。其他必修课程（古代汉语专题）已选聘高校知名专家担任课程主讲、主编，主要教学资源包括文字教材、音像教材、网络核心课及数字教材大批已完成，少部分正在建设中。省开课程文本资源与视频资源建设正在不断完善中。

（三）设施设备

本专业应在各级办学机构中配有网络多媒体教室、计算机、服务器、电视机、投影仪等教学、科研设施设备，能够满足本专业教学、科研需要。

1 实习实训基地

本专业依托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进行网上教学，另外也一直注重实践教学条件的建设与完善，分部和分校根据实际情况与其他相关单位或学校合作，建立稳定的实习、实训基地。

2 图书资料与学习资源

分部、与分校可以依据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的图书馆资源，以及湖南分部的图书馆资源，充分利用数字图书馆资源。图书种类覆盖了现代

和古代汉语、中外文学等汉语言文学学科的书籍，以及哲学、历史、艺术等其他相关领域的书籍。总部数字图书馆还配备了中国知网、万方知识服务平台、龙源期刊网、超星数字图书馆电子书、EBM外文电子书等数据库，为学员提供了丰富的数字期刊及图书资源。

专业名称			汉语言文学(师范)			规则号			230301205010102			
学生类型			开放			专业层次			本科(专科起点)			
毕业最低学分			73.0			总部考试最低学分			52.0			
模块名	模块最低毕业学分	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申报单位	课程性质	课程类型	建议开设学期	考试单位	已设置模块学分
专业基础课	18	14	1	02513	古代汉语专题	4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3	总部	26
			2	02515	中国现代文学专题	3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3	总部	
			3	02516	中国文化概观	4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3	分部	
			4	02517	西方文化概观	4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4	分部	
			5	02557	现代汉语专题	4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2	总部	
			6	02558	中国当代文学专题	3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2	总部	
			7	02559	言语交际	4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1	分部	
通识课	2	0	8	05112	四史通讲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3	分部	16
			9	51744	管理方法与艺术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1	分部	
			10	51760	数学文化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1	分部	
			11	51761	国学经典选读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1	分部	
			12	51762	终身学习与职业发展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	1	分部	

								设			
			13	51768	食品安全与营养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1	分部
			14	51777	领导科学与艺术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1	分部
			15	51909	地域文化（本）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1	分部
专业拓展课	0	0	16	01096	秘书资格证书专题	3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5	分部
			17	02133	实用法律基础	3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1	分部
			18	51786	讲演与口才	3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2	分部
公共英语课	6	6	19	04015	人文英语 3	3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1	总部
			20	04016	人文英语 4	3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2	总部
专业核心课	25	22	21	00053	比较初等教育	3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4	分部
			22	00910	教学设计	3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2	分部
			23	00924	教育学	4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2	总部
			24	01011	课程与教学论	4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2	分部
			25	01544	文论专题	4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4	分部
			26	02519	古代小说戏曲专题	5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5	总部
			27	02520	外国文学专题	4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3	总部

			28	02521	中文学科论文写作	4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4	分部	
			29	02560	古代诗歌散文专题	5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4	总部	
			30	02578	心理学	4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3	总部	
			31	02579	中学语文教学研究	5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4	分部	
			32	50298	汉语修辞学	2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非统设	5	分部	
思想政治课	11	9	33	04392	形势与政策	2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1-5	分部	11
			34	04681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1	总部	
			35	0501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2	总部	
			36	9007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马克思主义学院	必修	统设	3	总部	
综合实践课	8	0	37	00076	毕业论文（汉本）	5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5	分部	8
			38	50643	社会实践	3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5	分部	
其他课程	1	1	39	00815	计算机应用基础	4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1	总部	12
			40	01750	学位论文指南	7	国家开放大学	选修	统设	5	分部	
			41	02970	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指南	1	国家开放大学	必修	统设	1	总部	
补修课及规则外选课	12	0	42	00629	汉语基础#	4	国家开放大学		统设	1	分部	12
			43	02537	中国文学基础#	4	国家开放大学		统设	1	分部	
			44	02547	外国文学基础#	4	国家开放大学		统设	1	分部	

中央学分	52.0		总学 分	147.0
------	------	--	---------	-------